

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 共青团湖北省委

关于开展第六批博士服务团成员选派工作的 通 知

省委各部委、省级国家机关各委办厅局、各人民团体组织人事部门，有关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湖北省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关于实行人才工作重心下移加快推进人才强市建设的意见》、《湖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力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决定》，扎实推进人才强省战略，继续实施贫困地区人才支持计划，引导优秀中青年人才

向基层和艰苦、贫困地区柔性流动，在为基层提供人才智力支持的同时，锻炼培养一批高素质人才队伍，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继续实施“博士服务团”服务基层计划，选派第六批“博士服务团”到基层服务锻炼。现就有关选派工作通知如下：

一、选派对象

第六批“博士服务团”选派对象为在大型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和省直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工作的具有博士学位的专业技术人才。

二、人选条件

“博士服务团”成员应是政治素质好，工作能力强，作风过硬，有吃苦和奉献精神、有发展潜力和培养前途、有专业特长和组织管理能力的优秀中青年人才。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1. 获得博士学位；
2. 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确有需要可适当放宽）；
3. 身体健康，能适应基层工作和生活。

三、服务锻炼安排

1. 岗位安排

第六批“博士服务团”成员主要派往我省秦巴山区、武陵山区、大别山区、幕阜山区 4 个连片特困地区所属县市和神农架林区。根据“博士服务团”成员本人专业领域和特长，一般安排在县直专业技术部门和县域重点企业事业单位相关岗位工作。

2. 时间安排

“博士服务团”成员在基层服务锻炼时间为 1 年。

3. 工作待遇

服务锻炼期间只转组织关系，不转行政关系和工资关系，其行政职务安排、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资福利待遇等不受影响。

“博士服务团”成员公休假和探亲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服务锻炼期间，每季度可在接收单位报销一次服务地和家庭所在地的往返交通费，因公出差费用由接收单位负责。服务锻炼期间，省委组织部、团省委按照每人 12000 元的标准拨付调研工作经费，从省人才工作专项经费中列支，符合条件的“博士服务团”成员可优先入选“湖北省青年英才开发计划”等省级人才工程，获得相关支持；派出单位和接收单位应分别给予每月不低于 500 元的生活补助。

四、选派程序

1. 确定分配计划。省委组织部、团省委根据各地“博士服务团”成员岗位需求情况，综合考虑专业、职责、意向和选派单位的实际情况，提出《湖北省第六批“博士服务团”成员推荐名额分配计划表》（附件 1）。

2. 组织推荐人选。派出单位根据名额分配计划和本单位人才培养计划，按专业要求进行人选推荐，经单位党委（党组）研究同意，填写《“博士服务团”成员推荐表》（附件 2），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前报团省委组织部。

3. 确定选派方案。根据岗位需求和人选推荐情况，省委组织

部、团省委研究确定服务锻炼岗位和选派方案，于2017年2月底派遣博士到岗工作，由接收单位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任职手续。

五、工作要求

各单位党委（党组）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认真做好“博士服务团”成员报名及推荐工作。要将“博士服务团”成员选派纳入本地、本单位人才培养计划，按照条件标准，严格把关，优中选优，确保人员选派质量。特别是要注意从重点培养对象、既有较高专业技术水平又担负着一定科研或管理职务的“双肩挑”人才中遴选推荐优秀人才。要加强宣传和引导，营造关心、支持和促进“博士服务团”工作的良好社会氛围，鼓励和带动更多优秀人才到基层服务锻炼、建功立业。

联系人：田原 谢明敏 陈琦

联系电话：027-87360836（传真）、87237055、87232860

18271428222 18674099621 13349838737

电子邮箱：hbtswzzb@163.com

附件：1.《湖北省第六批“博士服务团”成员推荐名额分配表》

2.《湖北省第六批“博士服务团”成员推荐表》



2016年12月14日

附件 1

湖北省第六批“博士服务团”成员
推荐名额分配表

选派单位	选派名额及需求方向
武汉大学	5 名 生物与制药工程、新能源（光伏发电）、城乡规划、公共管理、水利水电、材料学、经济学等专业
华中科技大学	5 名 力学仿真、电气自动化、流体机械、机电一体化、材料科学与工程等专业
华中师范大学	5 名 心理学、电子商务、戏曲文化（南剧）、旅游管理、医务社会工作、中国文学、城乡规划、文化产业规划、社会学等专业
武汉理工大学	5 名 机械设计与制造、电气自动化、材料成型与控制工程、力学仿真、材料学（电子陶瓷材料）等专业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5 名 珠宝学、地质环境勘察、材料科学与工程、机械制造与自动化、城市给排水等专业
华中农业大学	6 名 茶学、园艺学（景观花卉）、生态农业、农产品种植及加工（食用菌）、土壤肥料学、水产品深加工（鳄鱼）、土本植物油加工等专业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5 名 旅游规划管理、金融学、公共管理、产品经济学、电子商务、市场营销（新媒体营销）、经济学、法学等专业
中南民族大学	5 名 旅游规划管理、民俗学（吊脚楼研究）、市场营销（新媒体营销）、电子商务、电子信息、装饰工程设计（亭台、楼阁）、社会学等专业

湖北大学	5 名 金融学、食品科学、人力资源、旅游规划管理、城市给排水、产业经济学、现代农业技术、建筑学、经济学等专业
武汉科技大学	5 名 电力工程、电气自动化、新能源（LED 领域）、材料科学与工程（太阳能电池材料、玻璃深加工、电子陶瓷材料）、化学合成、食品加工等专业
湖北工业大学	4 名 材料科学与工程、食品加工、城乡规划、食品发酵（制酒）、化学合成、物流管理、电子商务、生物制药等专业
武汉工程大学	4 名 机械制造与设计、生物医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电子陶瓷材料、太阳能电池材料、玻璃深加工）、电力工程等专业
武汉纺织大学	4 名 纺织工程、装饰工程设计（亭台、楼阁）、机械工程与自动化、生物工程、化学合成、物流管理等专业
湖北中医药大学	5 名 制药工程、针灸推拿、中医学、中药学、中草药种植、康复医学等专业
武汉轻工大学	4 名 化学工程、电子商务、食品检测、食品加工、电子信息与软件技术、生物工程、食品发酵（制酒）等专业
武汉体育学院	2 名 康复医学等专业
湖北经济学院	4 名 旅游管理、金融学、电子商务、企业管理、食品加工、电子与计算科学（大数据分析）、文化产业规划等专业
湖北第二师范学院	2 名 公共管理、人力资源、电子信息、电子商务、旅游规划管理等专业
江汉大学	4 名 旅游管理、电子商务、市场营销、食品科学、食品加工、物流管理、电子与计算科学（大数据分析）等专业
长江大学	4 名 茶学、经济林育种、园林植物学、农产品加工（核桃）、旅游规划管理等专业

三峡大学	4 名 茶学、环境治理（污水处理）、特色农业产业规划、生物学、公共管理、城市规划等专业
湖北师范大学	2 名 金融学、市场营销（新媒体）、旅游规划管理、生物制药等专业
湖北民族学院	3 名 茶学、生物制药、旅游规划管理、农产品加工、园林植物学等专业
湖北医药学院	3 名 中药学、普外科、妇产科、儿科、生物制药等专业
湖北理工学院	2 名 机械制造、电子工程（电子数码互感器）、生物工程、材料学等专业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	3 名 车身涂料、锻压工艺、机械设计与制造等专业
湖北科技学院	2 名 电子商务、电子信息、食品科学、城乡规划等专业
湖北文理学院	2 名 旅游规划管理、电子信息、物流管理等专业
黄冈师范学院	1 名 金融学、旅游规划管理、电子商务等专业
湖北工程学院	2 名 生物工程、茶学、食品科学、文化产业规划、食品发酵（制酒）等专业
荆楚理工学院	1 名 食品科学、城乡规划等专业
武汉商学院	1 名 旅游规划管理、人力资源等专业
中南建筑设计院	1 名 规划测绘等专业
中国农业科学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1 名 粮油食品研发与副产品综合利用等专业
省农业科学院	5 名 茶学、农产品加工（核桃）、有机栽培、农产品种植及加工（食用菌）、土壤肥料学、中蜂养殖等专业

省水产科学研究所	1 名 水产养殖、水产品深加工等专业
武汉市农科院	4 名 茶学、有机农业、农产品加工、农产品检测、生态农业、油茶栽培等专业
省环保厅	2 名 环境治理（污水处理）等专业
省交通厅	1 名 道路桥梁、交通路桥设计等专业
省水利厅	1 名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
省农业厅	4 名 农产品加工、茶学、农业技术、观光农业指导等专业
省林业厅	1 名 林业、风景园林、苗木栽培等专业
省文化厅	1 名 中国文学、戏曲研究（南戏）等专业
省旅游局	1 名 旅游规划管理、生态观光旅游等专业
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 名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专业
省测绘局	1 名 测绘专业
省卫计委（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新华医院、中山医院等）	4 名 心血管内科、妇产科、儿科、普外科、医务社会工作等临床医学专业
省人民医院	3 名 心血管内科、神经外科、甲状腺乳腺外科、妇产科、儿科等临床医学专业
中南医院	3 名 心血管内科、泌尿外科、妇产科、儿科等临床医学专业
口腔医院	1 名 口腔内科、外科等临床医学专业
同济医院	3 名 医学影像（心脏超声）、妇产科、儿科、心血管内科、泌尿外科、医学影像技术、普外科等临床医学专业

协和医院	3 名 内科、外科、妇科、儿科、肝胆外科、心血管内科等临床医学专业
省中医院	3 名 中医、心血管内科、泌尿外科、内科、外科等临床医学专业
省妇幼保健院	3 名 妇科、儿科、产科、外科、甲状腺、乳腺等临床医学专业
省肿瘤医院	2 名 肿瘤科、医疗影像、内科、外科等临床医学专业
省直属机关医院	2 名 普外科、内科、妇产科、儿科、心血管内科等临床医学专业
天佑医院	2 名 妇产科、儿科、内科、外科、泌尿外科等临床医学专业

注：其他有关单位（部门），如有选派意愿的请向省委组织部人才工作处提出申请。

附件 2

湖北省第六批“博士服务团”成员推荐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正面彩色 登记照
民族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党派				入党时间		
学历		毕业院校及专业				
学位		授予单位及时间				
现从事 专 业			专业技 术职务		健康 状况	
工作单位及现任职务、职级						
任本职级时间						
通信地址					邮编	
单位电话		家庭电话、手机				
学 习 工 作 简 历						
主 要 专 业 成 就						

